

# 第二轮区县志编纂审核与第三轮修志建议

——以北京市为例

王 鹏

**提 要：**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编纂从初稿编写到陆续出版，编纂周期约五六年，篇幅在100万字左右。这样的修志成果是否达到了理想目标，有哪些需要认真总结的地方？对第二轮区县志书编纂中的人员素质、资料征集和编纂周期等问题要正确对待，审稿中应根据志书本质属性，提出切实可行意见。第三轮志书部分篇章资料收集工作要有新突破，参与修志人员要不断提升业务能力。

**关键词：**区县志 第二轮修志 第三轮修志

2010年，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进入初稿编写阶段，从2013年开始陆续进入志稿审核阶段，2017年开始，陆续通过终审，2017—2020年出版见书，前后用时达七八年，篇幅均在100万字左右。就笔者所见的部分省市第二轮县级志书而言，编纂周期多在五六年，篇幅上百万字。各市区县志均能达到志书质量总体要求，做到观点正确、内容全面、资料翔实，成为了解一地历史和现状的重要参考资料。这样的第二轮修志成果是否达到了理想目标，是否还有需要总结并改进的地方？笔者参与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的指导、协调工作，并以责任审稿身份参与志稿的初审、复审和终审评议，切实感受到，在某些制约因素无法改变情况下，方志人要认真对志稿体例进行把关，同时发挥主观能动性，在资料收集和业务能力提升上，仍有一定改进空间。

## 一 第二轮修志编纂工作中的制约因素

就区县志书编纂工作而言，人员素质和资料是制约志书进度和质量的重要因素，编纂周期长短也与二者有着密切关系。

一是合适的修志人才不好找。在志书编修过程中，具体负责志书编纂的人员十分关键。胡乔木同志讲过：“我还看过几部县志，有的简直看不下去。关键在于修志人员的素质。当然，这事很难，一时也解决不了。我们说要重视质量，关键是人选要合适，否则地方志不可能修好。”<sup>①</sup>他敏锐地意识到这个问题，同时也认为解决起来比较棘手。

北京市16区的地方志工作机构，编制多在10人左右，一般为党史和地方志合一机构，方志和年鉴工作由一个科来负责，在职在编人员多则三四人，少则一两人。由一个科来承担第二轮志书编纂工作，同时逐年编纂年鉴，这显然也不太现实。由于人员编制有限，各区普遍聘用退休人员来弥补人力不足问题。某些区还聘请退休的厅局级老领导任志书主编，希望能够对志书编纂工作起到一定号召和推动作用。这些老同志在参与修志工作前，多数不了解地方志，没有相关积累<sup>②</sup>，需要市区地方志机构进行培训。受制于经费、制度要求等多种因素，各区聘用的修志老同

<sup>①</sup> 本刊编辑部：《重温教导倍觉亲切——沉痛悼念本届修志的倡导者胡乔木同志》，《中国地方志》1992年第5期。

<sup>②</sup> 如昌平区参加第二轮修志人员“绝大多数编辑人员都是从零开始”。参见杜凯英：《关于二轮志书编纂有关问题的研究》，《北京地方志》2017年第4期。

志一般为五六人，在资料整理和初稿编纂阶段，这样的人力投入显然不够，拉长了这一阶段所耗费的时间。同时，也要看到老同志优势，他们一般对所在区县各行业发展状况比较熟悉，在史实把关方面可以发挥一定优势。就北京市各区现实状况而言，由退休老同志具体负责第二轮区县志编纂，是唯一一条较为可行的路径，全国各省市史志办也多有采取这种方式。

二是资料收集齐全难做到。第二轮志书材料基本上来自区里各委办局，有一部分来自档案，这些材料很多是工作总结和工作报告，还有统计、规划、计划等。有的单位对修志意义认识不到位，不给予足够支持，提供资料不到位。还有一些单位把即将退休人员安排到提供志书资料岗位，认为他们熟悉单位情况，能够整理出最恰当的资料，而实际情况是部分老同志并没有做到这一点。某些区在资料收集上下了很大功夫，结果却不理想。

由于资料收集工作不够到位，也就谈不上进行选择 and 取舍。如书记记述民主党派组织，应突出记述其参政议政和职能履行，一般可比照中国共产党篇章，对于民主党派活动选取，不能过于随意，也不能层次太低。民主党派组织的社会公益、志愿服务，应从其职能履行角度去选取资料，而不是一些零碎的、不成系统的具体事件，如某年开展了某个活动，只有一行字，到了另外一年也是如此。

另一个不容忽视问题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即使主管部门非常配合修志工作，也不可能掌握全部信息，有时会出现志书中记述内容不全面的情况。不够全面即不够真实，这是我们应极力避免的。如记述工业，只有国有企业情况，没有私营工业企业情况，即使有也相对较少；记述教育，缺少民营教育机构情况等问题。

三是编纂和审稿时间较难缩短。以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编修为例，2009年已经启动编纂工作，如果从志书下限年2010年算起，《北京市石景山区志》《北京市怀柔区志》进度最快，是在2017年出版，《北京市朝阳区志》等志书2018年出版。其余区县志中，有一部分在2019年出版，最后几部志书在2020年出版。

在平均八九年的编纂周期内，一般分为初稿编纂、审稿和出版周期。出版一般能控制在一年之内，这个问题，本文不做专门探讨。石景山区和通州区的地方志机构用2年多时间完成100多万字的第二轮《北京市石景山区志》《北京市通州区志》初稿编写工作，质量相对较高。由于人员素质、资料收集等多种因素影响，某些区县志初稿编纂周期在5—6年。

北京市区县志审稿工作，执行初审、复审和终审三个环节审核，初审组织专家广泛进行审核，如果初审稿问题很多，还要进行二次评议。初审修改后，形成复审稿，再次组织专家进行复审评议。最后，组织终审评议。以第一部出版见书的《北京市石景山区志》为例，这些环节走下来，用了3年时间。该志为第一本通过初审、复审和终审的区县志，需要规范的内容较多，因此周期相对较长。其余有些志书，我们尽量控制审核时间，大致也在两年半左右。从实际工作而言，审稿环节是必须的，也确实为保证志书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是不能省略的。这个环节能否缩短周期呢？客观讲，还是可以缩短的，但最快也需要两年时间。我们常常讲进度服从于质量，但有些时候，也要防止出现环节走了、时间过去了，但志稿质量没有得到明显提高的情形。

## 二 不走形式地做好第二轮志书审稿工作

对于我们在审稿环节中发现的问题，各区地方志机构是能够积极配合的，对绝大多数问题都进行了修改。审稿工作中，我们比较注意对志书体例的准确把握和体裁恰当运用，希望编纂出来的志稿，能够更贴近志书本质属性，做到资料性和著述性的完美结合。

一是篇目设置和标题要合理。首先应判断一部志稿是否缺少要项，如商业中的服务业不能缺

少。有的区志办觉得收集资料难，最初没有列这一部分。后来按照审稿意见，经过努力，还是将这一部分补充完整。各编顺序上，我们强调先自然环境，之后是政治、城市建设、经济、教科文卫体和社会事业，构成几大板块，每一板块包括若干编。在这个方面，区县志经常出现的问题是，把能源、交通、信息传媒作为产业，就北京市的各区实际情况而言，不宜作为产业，应该调整到城市建设板块。

篇目设置中容易出现归属不当的问题，主要体现在部分章和节的归类上。如将“宗教”章放到“人口编”中；将“土地管理”归到“土地资源”，将“建筑业”并入“工业”，将“房地产业”并入“城乡建设”。将“拍卖”归入“金融编”中，将“金融”与“税务”放在同一编里面等。其他还有些明显不当的地方，如将“环境保护”放到“自然环境”中，将“物流业”归入到“种植业”章中。这些问题，在审稿过程中均得到纠正。设置编章节标题时，不应使用“概况”“状况”“其他”等作为标题，这样的标题虽然简明，但不够准确。应使用“自然环境”作标题，不用“自然地理”“环境地理”作标题，因为自然地理适合地理类专业书籍使用，不适合志书。

二是写法上的问题基本能够得到纠正。资料取舍不当问题，如逐年罗列资料，写成了流水账式或大事记式样，从上限年写到下限年。这样的志稿，看似资料很丰富，其实是将一堆联系不大的资料码放在一起，客观上造成篇幅膨胀，内容既不够真实，也不够准确。我们给出的修改意见是：针对一个区各行各业而言，往往是国家层面和省市级层面出台重大政策措施之后，各区按照上级部署开始相关工作。根据这一点来确定区县志记述的转折点是非常适用的。我们强调要做到点面结合，深化记述。

三是处理好重复问题。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不采用“互见”方式，各部分要根据主题需要，合理确定详略。审稿中，问题最多的是古迹，一处有名的古迹，常常会在旅游资源、文物古迹等处多次出现。很多区县志初审稿处理得都不好，基本上是重复的。往往是一处有名的古迹，本应在文物部分详细记述，反而在旅游资源中给予了详细记述。经过审稿，这类问题得到了纠正。

四是大事记简洁为要。大事记条目要从严从精选择，不记全市性内容。某些志书，将大事记弄的很复杂，写成了纪事本末体例。我们一直主张，大事记不要太过复杂，通过大事记，能够让读者看出一个区的大势大略，大事记这种体裁的任务就完成了。在区县志中，大事记是附属部分，它要独立发挥作用，但更多是附属于主体的志文部分，所以不宜过于详细。如果大事记过于详细，必然与正文有重复。在有限的篇幅中，没有必要处处重复。

五是图片选择最关键。区县志中图片可分为前插图片和随文图片两类。由于前插图片是各级领导和广大读者比较关注的地方。前插图片中“配置多少合适，包括体位和大小，选用什么样的图照”<sup>①</sup>等方面，我们一直从严审核，多次进行把关。区县志前插图片要分类，同类图片集中编排。选择前插页图片，主要应考虑其存史和资料价值，美观是第二位的。图片要能看出来断限内的变化来，否则会出现将两轮志书中同一种类的图片作对比，看不出区别。各部分要大体平衡，常见问题是城市建设方面的道路等设施选择过多。

前插图片首先要选择整体性照片，尽量不选择局部照片。如有的志稿不选择古迹的全景照片，反而选择其中的屋檐、窗户等作为前插，这是不合适的。由于志书不是专业性书籍，篇幅有限，没有必要过多的展示细节。同类照片中，要选择能够突出区域特点的照片，如果选择体育场馆，尽量不要使用场馆内部的照片，因为场馆的内部，看不出明显的特征来。

在随文图照中，编下述、章下述中不放随文图。不对图片做压图处理，不将图片处理成椭圆

<sup>①</sup> 段柄仁：《主编的功课》，方志出版社，2016年，第70页。

形、圆形，这样做，会减少图片的信息含量。图片和说明文字相配，文字本身要有提出选择这一张照片的理由，不能写成说明性，不能使用形容词等。如某部志稿中，选择该区有特色的燕山板栗，但说明词中有“鲜食生津止渴”，需要进行修改。

六是突出特色要采取合理方式。突出特色方面，某些志书采取了前提、升格等方式。如《北京市门头沟区志》将生态环境保护的位置前提，《北京市平谷区志》将“大桃产业”升格为章等。至于其他突出特色的做法，一般采取在正文中加大记述篇幅。对于一些重要事物，非常有区域特色内容，可以充分运用各种体裁进行展示。比如某一具有转折点的事物，我们可以在前插中，选取一张图片；在概述中提及此事，在大事记中列为条目，这样也能较好地突出区域特色。

在初稿阶段，部分区县志为了突出特色，设置了多篇专文。但专文并不是突出特色的最佳方式，在审稿过程中，多数做了删减，内容并入正文之中。只有少数区县志保留专文，并在数量上进行控制。如《北京市石景山区志》为了突出区域内的首钢，保留了专文——《首钢搬迁调整》。

到2020年，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已经全部出版见书。各部区县志均能达到志书质量的总体要求，做到观点正确、内容全面、资料翔实，成为了解一地历史和现状的重要参考资料。面向第三轮修志，我们在资料收集、志书篇幅控制和业务能力提升方面，仍有很多需要改进的地方。

### 三 第三轮修志要有新突破

地方志书属于各级党委政府主持编纂的大型书籍，以其资料权威性、广泛性受到社会各界关注，成为学术研究和各领域利用的重要基础性文献，属于基础性文化工程。因此，我们要主动加压，朝着编写精品志书的目标努力。针对第三轮修志，应着重在以下几个方面有新的探索和尝试。

一是资料收集要有新突破。可以预测的是，在第三轮修志中，仍旧要沿用前两轮修志的部门提供资料，甚至部门提供初稿模式。这种模式的优点是操作性强，至少容易找到资料，解决了“有没有”问题。但这种方式也有其自身问题<sup>①</sup>，就目前状况而言，我们可能无力改变。正如有学者指出的，“由于不可避免的史料缺失，我们无以达到关于过去的完满知识。有所选择和省略不是缺点而是必要”<sup>②</sup>。缺失是正常的，但我们要通过努力，把缺失降低到最少，把经过研究论证，应该记入志书的资料找到并记入志书。因此，地方志机构要充分运用体制力量，给各部门施加压力，让其尽可能地提供资料。由各部门提供初步稿件是需要的，但是由各部门撰写初稿、直至定稿，难免有部门利益在里面，他们很难站在全区角度去认识事物，选择材料。对于收集到的调研资料、报纸和期刊中的资料，我们同样不能忽视，部分有价值的资料，可以记入志书之中。

重点部分的资料收集要有突破。就北京市第二轮区县志而言，资料较为薄弱的是“人物”和“习俗”等部分。以“习俗”为例，由于资料收集不到位，内容记述存在明显问题，如不充分挖掘断限内资料，用首轮资料来凑；地域特征不明显；看不出断限内与断限前习俗演变等。这部分资料征集可以采用“志办人员自行开展田野调查……委托高校或科研机构”<sup>③</sup>方式。“习俗”是区县志必要组成部分，但一般不应该成为其中特色特点部分，重在质量，而不在数量，在篇幅上要做到少而精，确实体现地域特色。

就北京市区县志而言，由于资料收集不到位，“人物”部分也出现了一些问题：如某部区志

<sup>①</sup> 参见《2009年新方志编纂论坛综述》，《中国地方志》2010年第1期；韦新平：《浅议第二轮志书资料搜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对策》，《广西地方志》2008年第6期。

<sup>②</sup> 周建漳：《历史哲学》，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201页。

<sup>③</sup> 王颖超：《关于北京市区县志中风俗篇编纂的思考》，《北京地方志》2015年第1期。

稿收录了大量教育类人物，而其他类人物几乎没有或很少；某部区县志稿中记述第二轮断限内人物较少，大量人物都属于志补性质，多为应在第一轮志书中给予记述的人物。资料收集不到位是问题的核心。人物部分，在第三轮修志中，应引起足够重视。各区地方志机构要加大协调力度，多与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部门、各委办局联系，同时地方志机构也要通过走访调查等方式，主动收集相关人物资料。

二是志书篇幅要合理。志书不是资料的简单堆积、罗列，修志人员必须对资料进行消化和深加工，然后以自己的语言进行编写。在这方面，我们所做的工作还远远不够。这也在某种程度上导致志书篇幅膨胀。我们发现志书中有很多语言似曾相识，如总结报告、汇报材料、情况介绍中的语言风格，像“坚持”“加强”“发展较快”等。这类文字占用很多篇幅，可以适当删除。当然，不是说地方志书的语言要另外创作一套，而是地方志书不能有太多文件和总结痕迹。

除了压缩文字以外，某些表、图，占用篇幅较多，也有压缩空间。一些涵盖每年内容的表格，谈不上有多大意义；占用很多页码的名录，也谈不上有多大存史价值。第二轮修志，为了适应读图时代需要，增加了很多随文图。某些示意图，会议类、场景类随文图占用了许多篇幅，一般一张随文图相当于版面字数500字左右，存史价值不大的图片可以删除。

以第二轮区县志书所包括内容和记述方法为参照，在第三轮修志中，不管是重修还是续修，一部区县志篇幅维持在100万字左右较为合适。大规模压缩篇幅可能性不大，除非舍去某些编章。如果志书篇幅过长，达到150万字以上，也会影响工作进度。以一部100余万字志稿为例，即使主编业务精通、熟悉情况，细致地修改一次也需要3—4个月，志稿篇幅过长，势必导致编纂周期被拉长，进而影响工作进度。

三是地方志机构业务人员要不断提升能力。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中的业务人员，要不断加深对志书本质属性的理解，通过经常性的研讨交流，机构内部形成较为统一认识水平。要对区级地方志工作人员和众多参与修志的“众手”，开展持续地培训，尤其是志书主编和总纂人员，要让他们对志书本质属性理解，能跟上时代潮流，跟上新的认识。否则，我们的指导和说教，即使符合志书本质属性，也往往落不了地，在实际工作中不管用。

要主动收集资料。我们常常讲“巧妇难为无米之炊”，那么“巧妇”能不能自己“种粮食”，至少实现“粮食半自给”呢？地方志部门完全可以主动去收集资料，做好平时资料积累工作，为将来志书编纂工作做好准备。可惜的是，每一轮修志完成之后，下一轮修志启动前空档期内，很多地方志工作部门中负责地方志书编纂的业务科室都没有主动收集资料意识。这样结果就是每一轮修志启动后，我们再重新开始收集资料，不仅耽误进度，而且资料的质量也不是很高。所以，平时要有意识地积累一些资料，可以成为区级地方志机构一项工作之一。

## 结 语

经过40多年的修志实践，北京市各区形成了两轮修志成果，共计30多部区县志，总字数达几千万字，还有大量部门志、乡镇村志，这些都是当地重要的文化成果。北京市各区也培养了大量修志人才和地情专家，他们是区领导了解区情的重要帮手，也是宣传地方历史的重要力量。在科学总结第二轮志书编纂经验基础上，第三轮志书编纂要抓住资料这一核心问题，同时确定好编写基本原则。地方志部门要适应不断变化的形势，将传统与现实良好地结合，既有传承，也有创新，努力打造经得起历史检验的地方志书。

（作者单位：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办公室）

本文责编：周 全